

正宁县地方史志办公室文件

正志办发[2024]2号

正宁县地方史志办公室 2023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 单位主要职能及机构人员

正宁县地方史志办公室为财政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单位编制5名，现有职工5人。主要负责县志编修，地情资料收集，年鉴编纂，旧志整理等工作和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 2023年单位履职总体目标及工作任务

目标1：确保人员经费充足，保证职工工资、社保、医疗、养老等缴费及时充足，保证职工基本福利。

目标2：确保单位日常办公硬件需求和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保证单位职能的正常履行。

目标 3：确保《正宁年鉴.2023》公开出版印刷。

（三）2023 年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3 年部门绩效目标紧紧围绕履职效益明显、预算配置科学、预算执行有效、预算管理规范等主要方面设定全面支出绩效目标。一是强化落实，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二是扎实开展年鉴编纂，按时保质保量完成《正宁年鉴 2023》出版印刷。三是多措并举，高效推动村史馆、文史馆、“三清馆”等建设；四是完成《正宁县扶贫志》和《正宁县小康志》的资料搜集和初稿编纂任务，完成省市下达“两志”目标任务；五是持续开展社会服务，发挥单位职能，为正宁县经济社会发展贡献力量；围绕中心工作，推动地方志工作实现“新突破”，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四）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正宁县地方史志办公室通过认真对照 2023 年绩效目标，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全面客观，开展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对所有纳入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进行了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包括 2023 年年初预算内支付项目，填报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并确保项目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规范。通过扎实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对上年来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同时也为今年工作制定更加明确的方向和目标，下一步，正宁县地方史志办公室将继续优化预算绩效管理，不断提升工作效能，进一步提升绩效管理水平。

（五）当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2023 年正宁县地方史志办公室年初预算编制具体情况：年初预算 116.9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6.92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2023 年度总支出为 100.6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16.62 万元，下降 14.18%。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底退休 1 人。

基本支出为 91.6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14.12 万元，下降 13.35%。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88.2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45 万元；公用经费 3.33 万元，比上年下降 0.67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减少 1 人。

项目支出为 8 万元，其中《正宁年鉴 2023》出版印刷费 8 万元。项目支出与上年度持平。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际情况

(一)履职完成情况

2023 年，县史志办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和省市史志部门的关心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地方志工作条例》《甘肃省地方志工作规定》精神，以年鉴、“两志”和名村志编纂为抓手，按照“资源共享、众手成志、相互学习、共同提高”的工作思路，拓展工作领域，创新服务方式，提高工作质量，全力推动各项工作迈上新台阶。

一、提高政治站位，谋划部署到位。一是加强组织领导。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史志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成立了县政府主要领导任主任，分管领导任副主任的地方志编纂委员

会，设立专门工作办公室，县财政为地方史志工作单列经费，为全县地方史志工作提供了有力保障。2023年6月份，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亲自对史志工作作出批示，充分彰显了县委、县政府对史志工作的高度重视与支持。**二是周密安排部署。**把史志工作纳入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与经济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制定全县史志工作要点，明确年度任务、阶段重点、落实措施，确保了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落地生根。**三是强化学习培训。**按照“抓质量、年鉴出精品，抓管理、服务上水平，抓创新、业务上台阶”的要求，开展“三学四比一争”（学理论、学业务、学典型，比成绩、比素质、比效率、比贡献，争创一流业绩）岗位大练兵活动，加强史志研究，全面提升工作人员业务能力。2023年共发表论文15篇，参加学术研讨会2次，参加各类培训4次。

二、聚焦主责主业，工作落实到位。一是《正宁县扶贫志》《正宁县全面小康志》编纂全面推进。按照省地志办《甘肃省扶贫志》《甘肃省全面小康志》编纂工作要求，成立了编纂委员会和2个编纂组，制定印发了《正宁县“两志”编纂实施方案》，制定了篇目大纲，全力推进编纂工作。此项工作启动以来，乡村振兴局和农业农村局两个主编单位聘请专业人员编纂，史志办干部全力配合。2023年3月24日县政府召开了推进会，靠实工作责任，4月份开始对全县85个编纂单位进行业务培训，6月至7月进行了现场指导、交流探讨。目前，《正宁县扶贫志》《正宁县全面小康志》初稿已完成。县财政3月份将“两志”

编纂经费列入预算已拨付到位，确保了“两志”编纂工作顺利进行。二是《罗川村志》编纂进展顺利。在去年《罗川村志》编纂初稿完成的基础上，多次召开《罗川村志》编纂推进会、意见征求会、评审会，全年经中国地方志工作办公室、省、市、县史志办3次反复修改，《罗川村志》编纂最终完成。目前，已按程序上报上级史志部门终审，计划2024年10月底前正式出版。三是年鉴编纂精益求精。积极借鉴精品年鉴，广泛征求各方意见，创新体例、改革方式、扩充内容，优化调整年鉴结构、体例、版式，增加专记、索引等内容，使年鉴更具资料性、价值性、完整性和可读性。《正宁年鉴（2023卷）》已公开出版发行；《正宁年鉴（2024卷）》正处于资料收集阶段。四是完成《庆阳金石录·正宁县卷》编纂。收录金铭（8个）、碑石（126个）、墓志（8个）、附录（16个），共158篇，逐篇撰写题解、撰文、书丹、刻石、注释，插入照片，约25万字。五是在西坡镇石家湾子村建成正宁县第一个村史馆。今年以来，史志办职工多次到西坡镇石家湾子村开展工作，实地了解石家湾子村史馆建设情况，就展馆设计、资料搜集、陈列内容等方面提出指导意见。并与乡村干部深入交流，共同谋划村史馆建设，在6月份建成开馆。六是协助县政协建成正宁县第一个文史馆。联系陕西彬州市、长武县、旬邑县、富平县及庆阳市七县一区给县政协捐赠各类志书50套，协助县政协建成正宁县第一个文史馆。七是编纂完成《正宁县山河小学校志》，抽调业务人员赴山河小学进行校志编纂业务指导，协助建成正宁县第一个校史馆，并邀请

原省委宣传部副部长张瑞民、原广东省文联副主席、深圳市文联主席张俊彪为石家湾子村史馆、山河小学校史馆、正宁三清馆题写馆名。**八是建成了正宁县第一个乡村记忆馆。**11月份，指导榆林子镇在中巷村建成了正宁县第一个乡村记忆馆。**九是地情资料挖掘精品迭出。**深入国家、省、市图书馆和县档案馆深度挖掘地情资料，完成85版《正宁县志》、民国《正宁县志》资料抢救工作，有力保护了现存最早的县志资料；组织专门工作人员，深入乡村走访调查，多次赴市县档案、退役军人管理局等部门查找档案，深入挖掘古籍资料，组织收集点注了《景清传》《赵邦清治滕图》等一批珍贵史料，对“正宁三清”文化进行了深层次的挖掘和研究，完成了“正宁三清馆”的布展工作，使“三清故里、富康正宁”的文化品牌共识全面形成。

三、立足服务社会，作用发挥到位。一是积极参与活动。参加了正宁县首届红色讲解员大赛活动，促进了全县文旅融合发展；参加县政协组织编纂的《正宁县政协志》座谈会，帮助搜集样书、制定篇目；参与了县退役军人管理局维修县烈士陵园纪念碑浮雕的设计工作。**二是加强馆网建设。**以红色资料挖掘、“三清”人物研究等为抓手，不断丰富“地方史志资料馆”，充实优秀志书、西北革命根据地研究书籍、县域闻人著述等特色内容，为社会各界提供便利查阅服务。**三是注重自身建设。**结合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三抓三促”行动和“优化营商环境”行动，突出“学”这一基础、“做”这一关键，指导督促全体党员干部制定了主题教育学习计划，

结合党小组会，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采取班子领学、全员共学、个人自学等方式对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专题学习，累计组织开展专题学习4次、读书心得分享会12次，业务互训会12次，干部职工人均撰写党的二十大精神心得体会2篇，读书心得体会4篇。**四是认真驻村帮扶。**史志办全体干部职工认真落实帮扶工作任务，定期进村入户宣传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解决帮扶群众的实际问题，紧扣乡村振兴发展的部署要求，积极发挥史志部门职能，多次赴罗川村就三清馆布展工作进行探讨，拿出了具有建设性的指导意见和建议，同时组织工作人员参与设计、规划等工作。2023年被县上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单位。

（二）履职效果情况

2023年，充分发挥史志宣传正宁、推介正宁、传承历史文化的桥梁作用，营造了全县上下领导支持史志、人人重视史志、社会关注史志的良好氛围，为史志工作的开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全年向各单位、社会各界人士赠送《正宁县志》200多本。同时，宣传思想和精神文明建设、政法及平安建设、统战民宗、安全生产等工作全面推进，按期完成各项工作任务。2023年在市地志办年终考核中，正宁县史志工作综合考核第一名。

（三）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影响

全面提升地方志工作机构服务正宁经济社会发展的工作能力水平，存史资政，完成省市下达的目标任务和年度工作计划，

服务意识明显提升，社会各界反映良好。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我单位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中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一是预算编制不够完整准确细化；二是项目绩效评价过于简单、单一；三是预算编制与预算执行有差异。原因是2023年预算编制在2022年底前已经编制完成，2023年1月有退休人员1人，所以造成预算编制与预算执行有差异。整改预算编制前把临近退休人员纳入预算编制，尽量做到预算编制准确。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1. 根据预算编制相关文件要求和县财政局的要求，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和可实施性，进一步做好预算编制的完整、准确和细化，尤其在《正宁年鉴》的出版印刷中，把书号费和印刷费单列，做好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的严格把关和控制。

2. 加强绩效目标管理，特别是绩效目标事中按时间及进度阶段做好项目实施过程监管和绩效目标运行监管。

3. 强化监督，进一步增强意识。进一步增强法治意识，及时学习国家有关专项资金管理的政策、法规、规定，充分认识其严肃性、必要性。一是发挥单位内部监督作用；二是财政、主管部门、审计机关、纪检监察机关发挥监督作用；三是发挥人民群众的监督的作用。

四、附件

附：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正宁县地方史志办公室

2024 年 3 月 15 日

2023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正宁县地方志办公室						
年度资金预算情况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	年初预算数（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全年支出	116.923448	100.610794	100.610794	86%	10	8.6
	其中：基本支出	108.923448	92.610794	92.610794	86.00%	-	
	项目支出	8	8	8	100.00%	-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确保人员经费充足，保证职工工资、社保、医疗、养老等缴费及时充足，保证职工基本福利。 目标2：确保职工日常办公硬件需求，确保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保证单位职能的正常履行。 目标3：确保《正宁年鉴·2023》公开出版印刷。			目标1：人员出共计882795.64元，人员经费充足，职工工资、社保、医疗、养老等缴费及时充足，保证职工基本福利。 目标2：公用经费支出共计33312.3元，职工日常办公硬件要求和日常工作正常运转，单位职能正常履行。 目标3：项目支出共计9万元，《正宁年鉴·2023》公开出版印刷，按时完成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部门管理	资金投入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86%	10	8.6	退休1人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3	3.0	
		结转结余变动率	≤0%	0	3	3.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3	3.0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3	3.0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100%	2	2.0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95%	2	2.0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86%	2	1.5	退休1人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90%	2	1.8	部分制度不够完善，继续加强重点工作管理制度的制定与修改
履职效果	部门履职目标	编纂出版《正宁年鉴2023》	正式出版	完成	10	10.0	
		指导编纂《正宁县扶贫志》《正宁县	完成资料收集	完成	3	2.0	
		指导完成村志馆、校史馆、文史馆布	完成布展	完成	3	3.0	
		指导编纂《正宁县山河小学校史》	正式出版	完成	3	3.0	
		布展“三清馆”	完成布展	完成	3	3.0	
		接待资料查询	》=50次	68次	2	2.0	
		发布论文及文史类稿件篇数（篇）	》=10篇	16篇	2	2.0	
		编纂出版《正宁年鉴2023》	=100%	=100%	2	2.0	
	部门效果目标	指导编纂《正宁县扶贫志》《正宁县	=100%	=100%	2	2.0	
		指导完成村志馆、校史馆、文史馆布	=100%	=100%	2	2.0	
		指导编纂《正宁县山河小学校史》	=100%	=100%	2	2.0	
		布展“三清馆”	=100%	=100%	2	2.0	
		接待资料查询	》=50次	68次	2	2.0	
		发布论文及文史类稿件篇数（篇）	》=10篇	16篇	2	2.0	
		编纂出版《正宁年鉴2023》	=100%	=100%	2	2.0	
		指导编纂《正宁县扶贫志》《正宁县	=100%	=100%	2	2.0	

	社会影响	单位获奖情况	2023年度单位领导班子优秀奖	2023年度单位领导班子优秀奖	2	2.0	
		违法违纪情况	0	0	2	2.0	
能力建设	长效管理	资料查询	长期有效	100%	2	2.0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100%	2	2.0	
	人力资源建设	职工培训业务能力提升	逐步提高	90%	2	1.5	进一步加强职工业务能力培训
		职工对岗位的熟悉度（%）	≥95%	90%	2	1.5	进一步加强职工业务能力培训
	档案管理	档案管理完备性	完备	90%	2	2.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6	6.0	
合计					100	95.9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填无。

注： 1.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二、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相加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分、部门管理指标20分、履职效果指标50分、能力建设指标1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二、三级指标权重分值由各部门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应根据部门本级和所属单位整体支出自评情况分析汇总形成，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加权平均计算。